

## 臺南地檢署排除民怨搶先做(新聞稿) 酒駕案件簡化核發結案證明書流程

(一) 家住苗栗的張先生，101年2月間來臺南洽公過程中，因朋友邀約應酬喝酒被移送，後經臺南地方法院判處罰金6萬元，於判決確定移送本署執行時向檢察官聲請分期繳納罰金，本年10月初繳完第三期罰金款項後，來電本署執行科承辦股說要從苗栗請假二天來臺南遞狀聲請結案證明書、再於本署核發結案證明書後跑一次監理機關辦理銷案手續，並表示他向監理機關詢問銷案過程要攜帶哪些資料，而他本人該案起訴書及判決書都已經遺失，不知如何處理。經承辦股書記官告訴張先生本署已與監理機關接洽規劃簡化結案證明書流程，並從10月16日開始試辦，請張先生以聲請狀聲請，本署將於收到聲請狀核對無誤後，立即發給結案證明書，張先生不必再蒐集、整理起訴書、判決書及繳款收據等資料，到時請他再拿著結案證明書往監理單位銷案就可以了。張先生聽完這種便民措施後，在電話中再三感謝承辦書記官，稱許在此萬物齊漲、景氣持續藍燈中，讓他節省一趟苗栗→臺南、臺南→苗栗之行，旅費及公司請假扣款，讓民眾節省荷包支出不少。

(二) 謙稱做粗工、住永康市的陳先生因酒後駕車被判處罰金8萬元，因無力繳納罰金而向檢察官聲請社會勞動，經檢察官准予社會勞動480小時，執行完畢後聲請本署核發結案證明書，他請假半天來署填載表格，等到本署行政流程完畢核發結案證明書後，他再次請假半天到監理機關銷案，也就是為這種程序耗費一整天時間。陳先生(行

動電話 098\*67\*1\*\* )於向監理機關銷案後接受本署執行科長抽樣訪問中表示，臺南地檢署未來如果真改為這種創新作法，他深感認同，酒駕案件銷案程序可於 2、3 小時內完成，是另一類型便民、親民措施。參與此創新作為的地檢署同仁也說：每件酒後駕車案件平均減少 8 張 A4 用紙，一年下來可減少砍伐多少棵樹了！

有關酒後駕車觸犯公共危險罪章之案件，有經法院判決確定移送本署執行，無論為專科罰金繳清罰金者，也有判處拘役或有期徒刑，經檢察官准予易科罰金繳清罰金者，也有經檢察官准於易服社會勞動或送監執行者，各該受刑人於繳清罰金或社會勞動執行完畢或在監執行完畢後，因其另有行政罰法在交通部監理單位(監理所或監理站)待銷案，本署執行科承辦股書記官於此類案件受刑人繳清罰金等手續後，都會告訴受刑人持所繳收據等資料，到監理機關辦理銷案手續，受刑人往往將判決書、緩起訴處分書或繳清罰金收據等資料遺失，到監理單位辦理銷案手續時，因其無判決書及繳款收據等相關資料，監理機關亦無法辦理這些銷案手續，故受刑人於執行完畢後會再次向本署聲請核發結案證明書以便其持往監理單位銷案。

傳統的處理模式：此類公共危險案件 100 年度共計 2896 件，占本署執行科執行案件百分之 33.1；101 年度 1 至 9 月共計 2248 件，占本署執行科執行案件百分之 34.6。結案證明書之聲請程序為受刑人本人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來署洽辦或以聲請書狀聲請，承辦股調卷核對並經檢察官核示後函復，其流程約在 7 日左右。在發給結案證明書過程中，監理機關都會要求受刑人提供如本署「請求發給執行完畢證明書聲請表」所載之緩起訴處分書、刑事簡易判決書、易服社會勞動指揮書、在監在所證明或出獄證明書、收據等相關資料，故本署於發函給

受刑人之結案證明書附件動輒 7、8 張 A4 用紙，有違節能減碳意旨；且受刑人須請假南北奔波於地檢署(請假半天或一天)及新營監理站、麻豆監理站、臺南監理站等(請假半天或一天)監理機關聲請及辦理手續，本署檔案室亦需專人辦理調卷事宜，造成民怨之外，耗費人力物力難以勝數。

排除民怨的模式：有鑒於此類案件數量龐大且流程耗時、耗費、耗力，本署執行科首開全國先例，由執行科書記官陳美專、股長吳東良、科長吳文貴就此問題深入了解整體流程，再與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麻豆監理站承辦股長呂純櫻、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林翠蓉副所長電話連繫，表達兩機關能展開協商、會談，獲得監理機關首肯後，本署執行科書記官陳美專、股長吳東良再設計例稿，把監理機關銷案手續亟需資料及本署執行科可能結案情形設計於例稿上，敲定於 101 年 10 月 3 日上午，由本署主任檢察官吳岳輝、執行科書記官陳美專、股長吳東良、科長吳文貴等人，赴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洽商，監理機關由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林翠蓉副所長、營裁課余守福先生、麻豆站呂純櫻股長、張進義先生等人負責協商，經雙方充分溝通後，監理機關表達同意由本署所設計例稿一張 A4「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結案證明書」替代原本監理機關所要求必備之判決書、起訴書、緩起訴處分書、收據及結案證明等資料，往後民眾於此類案件執行完畢來署臨櫃聲請結案證明書時，本署將於一小時內發給；以聲請狀聲請時，本署將於當天發函給當事人，充分達成節能減碳、便民親民目標，共創三贏局面，本措施將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開始施行。

臺南地檢署襄閱主任檢察官 曾昭愷